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陳虹蓁

電話：04-7531437

傳真：04-7229145

電子信箱：hzche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502012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影本及日曆表各1份(2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50201243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5020124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116年（西元2027年）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」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15年5月21日院授人培字第11530261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「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」第8條規定略以，紀念日及節日之放假日逢例假日者，應予補假。復依「政府機關配合紀念日與節日補假及調整放假處理要點」第3點規定略以，紀念日及節日之放假日，逢星期六者於前一個上班日補假，逢星期日者於次一個上班日補假；但除夕及春節放假日逢例假日者，得於前一個或次一個上班日補假。
- 三、116年全年365日，總放假日數121日，其中連續假期情形如下：

(一)連續7日假期：除夕及春節連假（2月4日至2月10日），農曆1月1日及1月2日（初一及初二）適逢例假日，於2月



9日（星期二）及2月10日（星期三）補假。

(二)連續4日假期：兒童節4月4日適逢星期日，於4月6日（星期二）補假；清明節4月5日（星期一）。

(三)連續3日假期：

1、中華民國開國紀念日：1月1日（星期五）。

2、和平紀念日：2月28日適逢星期日，於3月1日（星期一）補假。

3、勞動節：5月1日適逢星期六，於4月30日（星期五）補假。

4、國慶日：10月10日適逢星期日，於10月11日（星期一）補假。

5、臺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：10月25日（星期一）。

6、行憲紀念日：12月25日適逢星期六，於12月24日（星期五）補假。

7、另117年1月1日開國紀念日適逢星期六，於116年12月31日（星期五）補假。

四、檢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縣長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參議室、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